

# 中國大陸通關大變革 與台商關務佈局

文／蔡卓勳

蔡老師企業經營團隊顧問總顧問師、海基會台商財經法律顧問

中國大陸是世界生產和貿易大國，也是台灣第一大出口對象，貨品通關一直是台商的首要課題。目前大陸海關正在全力實施《海關全面深化改革總體方案》，推出不少通關便利性措施。以下就大陸海關巨大變革中，以 5 大關鍵問題帶你瞭解通關改革，掌握先機，期能在未來通關佈局上即時調整，讓你的貨物通關更便捷、高效，貿易更安全。

## 一、什麼叫「通關一體化」改革？

### 「通關一體化」改革新模式

指企業可以在任意一個海關完成申報、繳稅等海關手續，實現申報更自由，手續更簡便，通關更順暢。海關各現場的審單和接單崗位取消，設立驗估崗位，並根據風險防控中心和稅收徵管中心實現風險集中處置、指令直達一線，企業可在大陸任一海關辦理通關手續，同一監管口徑、同一服務標準。採用「一次申報、分步處置」通關作業流程，壓縮非必要的事中人工干預，簡化海關稅費電子支付作業流程，優化匯總徵稅制度，推廣「自報自繳」，大幅提升貨物在港口的流轉速度，簡化企業通關手續，降低企業通關成本。

### 「一次申報、分步處置」的通關管理模式

啟動「一次申報、分步處置」，通關流程，該模式主要改變了現行申報、審單、查驗、徵稅、放行的「串聯式」作業流程。企業在貨物通關時一次申報，海關在貨物放行前、放行後分步處置，即在港口海關處置安全准入風險，完成對貨物的安全准入甄別後，先予放行；貨物放行後，再由屬地海關開展稅收後續管理。

### 稅收徵管方式改革的「自報自繳」

在貨物通關環節，由過去的海關審查確定企業申報稅收要素、核定應繳稅款，轉變為企業將自行錄入進口貨物申報資料，自主申報報關單的涉稅要素，自行完成稅費金額計算，自行繳納稅費，待貨物放行後，海關再根據風險分析對進

出口企業、單位申報的價格、歸類、原產地等稅收要素進行抽查審核（稅收要素審核後置）；特殊情況下，海關實施放行前的稅收要素審核。

### 企業主動披露違規行為從輕處罰

「自報自繳」模式下，進出口企業、單位主動向海關書面報告其違反海關監管規定的行為並接受海關處理，經海關認定為主動披露的，海關從輕或者減輕處罰；違法行為輕微並及時糾正，沒有造成危害後果的，不予行政處罰。對於主動披露並補繳稅款的，經企業申請，海關可以減免稅款滯納金。

### 「通關一體化」對台商實際意義

台商擁有更多的自主選擇權，可以按照實際物流需求，自主選擇通關地點和方式，及早設計最適合自身的物流方案。同時，企業無論在哪裡通關，全大陸海關都是同一執法口徑和監管標準，為企業提供統一的通關便利待遇，壓縮貨物通關時間，減少企業通關成本，提升通關效率。

## 二、查驗監管集中改革都改了什麼？

查驗監管集中改革，主要是將原來分散在各現場的查驗內勤、機檢審像、機動查驗等作業集中，並對查驗外勤作業即時線上抽查抽核。改革外勤查驗方式，做到「雙隨機、閱卷式、雙監控、全封閉」，讓外勤查驗作業行為、作業流程、作業結果進系統、留痕跡，實現外勤查驗標準化、規範化。

### 什麼是海關布控查驗

海關對進出口貨物的布控查驗分為：海關系統隨機布控和審單關員人工布控。電腦布控指海關先將進出口貨物按照風險參數進行分類，然後使用電腦布控按照一定機率設置隨機布控查驗。

而人工布控即可由人工作業在海關電腦上下達布控指令，查驗貨物是否單貨相符。

### 新的查驗作業模式執行方式

新的查驗作業模式執行「雙隨機、閱卷式、雙監控、全封閉」標準，海關查驗引入「互聯網+」和單兵設備等科技手段用於監督監控，著力查驗手續「去繁就簡」，改變企業以往需要東奔西跑辦理手續的麻煩，只需在候查區等候，整個查驗流程「一步到位」。

1. 雙隨機：隨機派崗，隨機派單，查驗分佈更合理公平，人為干預查驗作業因素得以消除。
2. 閱卷式：查驗輔助系統，以後不需紙質單證，在 iPad 上顯示單證，作業效率更高。
3. 雙監控：查驗全過程固定攝像頭監控和執法紀錄儀錄證，防止作業不規範問題。
4. 全封閉：報關企業，報關員與查驗現場完全分離。

### 對台商好處及關注點

台商企業無須到場配合查驗，通關更便捷；海關查驗作業流程標準化，通關更高效；海關監管場所全封閉，通關更安全；設立海關集中候查區，通關更舒適。但封閉式查驗正式實施後，為了節省通關時間，各企業在查驗時一定要提前備好裝箱明細清單，與原標註好櫃號、箱號或箱唛一致，以免因雜亂而被退單。

## 三、「歸類尊重先例制度」是什麼？

啟動「歸類先例」（歸類尊重先例）通關模式，企業貨物進出口申報時只需填寫商品歸類編號，海關即不再審核，貨物可直接徵稅放行。實施歸類尊重先例制度，目的是完善爭端解決機

制，同時建立異議提交和糾錯機制，確有錯誤的歸類先例可在事後得以修正，通關中將減少因歸類問題引發的貨物滯留和執法爭議，降低企業通關成本，提升海關執法的統一性。

#### 海關歸類意義

在企業進出口申報的貨物中，海關編碼對應著商品特定的稅率與監管條件，決定了企業進出口應繳稅款的數額及應需辦理的通關手續，與企業的切身利益息息相關。但商品歸類技術性非常強，受到海關關員以及企業對商品認知程度、對歸類相關規定的理解判定等主觀因素影響，同一商品可能出現在不同港口歸類不一致、在不同時間歸類不一致的情況，一定程度上增加了企業進出口貿易的不確定因素。

#### 什麼是海關歸類先例申報制度

「歸類先例」是指企業以前在大陸任何港口曾經進出口的商品，今後在其他港口辦理通關手續時，海關將直接認可先前的歸類結果。企業在進出口商品申報時選取海關歸類資料庫中相同商品的已有歸類資料向海關申報，海關對企業上述申報的商品編號免予歸類審核，進出口貨物直接先予放行，海關後續核查發現歸類申報錯誤時再按規定啟動歸類一致性協調解決機制進行處置。

#### 台商引用要領

台商企業貨物進出口申報時，若不能確定其商品編號，可以借助海關歸類先例輔助查詢系統，選擇與其相同或者最接近的商品歸類資料項目，並向海關申報。企業申報時只需填寫選中的商品歸類編號，海關即不再驗核，貨物可直接徵稅放行。需注意，先通關再處置，不等於只要按照歸類先例申報就可免責。

#### 四、海關預裁定制度是什麼意思？

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海關預裁定制度，同時明確將原來的海關預歸類、價格預審核、原產地預確定等「三預」事項予以取消申請。

#### 海關預裁定新規

在貨物實際進出口前，申請人（外貿代理企業或實際收發貨人）可以就進出口貨物的商品歸類、進出口貨物的原產地或者原產資格、進口貨物完稅價格相關要素、估價方法及海關總署規定的其他海關事務，向其註冊地直屬海關，申請作出具有法律效力的預裁定決定，以便企業對進出口貿易活動能夠作出有效預期，這就是預裁定。

進口貨物收貨人或出口發貨人可在貨物擬進出口 3 個月之前提出預裁定申請，海關自收到企業申請書 10 日內作出是否受理的決定，自受理之日起 60 日內制發預裁定決定書，預裁定決定的有效期為 3 年。申請人在預裁定決定有效期內進出口與預裁定決定列明情形相同的貨物，應當按照預裁定決定申報，海關予以認可。

#### 對台商有何實際作用

預裁定的實施，不僅能簡化企業通關流程，提高通關效率，還能幫助企業提前準確瞭解關稅政策及涉稅要素，對各項商業活動做出合理評估和決策，增加企業對進出口貿易活動的可預期性，大大減少進出口通關成本和法律風險。

#### 五、什麼是 AEO 國際互認制度？

根據大陸海關總署第 237 號令（關於公佈《海關企業信用管理辦法》的令），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對不同誠信級別作明顯的差異管理。



◀圖為山東口岸通關作業申報查驗放行。

圖／東方 IC

### 以信用為核心的新型海關監管體制

海關《分類管理辦法》中，企業被分為 AA、A、B、C、D 五個管理類別，分別設有不同的管理措施。在《信用管理辦法》中，海關根據企業信用狀況，將企業分為三類：認證企業、一般信用企業和失信企業。認證企業根據不同的標準又被分為高級認證企業和一般認證企業。新辦法規定 AA 類企業將直接過渡為高級認證企業，海關每 3 年對高級認證企業進行一次重新認證；A 類企業將直接過渡為一般認證企業，海關將通過系統對企業的信用狀況進行動態監控和評估，並實行不定期重新認證；B 類企業將直接過渡到一般信用企業；C 類和 D 類企業將重新審核並確定信用等級。

認證企業將享受簡化單證審核、優先辦理進出口貨物通關等便利措施，一般信用企業適用常規管理措施，而失信企業將受到海關嚴密監管。

### AEO 制度意義及通關便利

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制度，是世界海關組織（簡稱 WCO）宣導的通過海關

對守法程度、信用狀況和安全水準較高的企業進行認證、認可，並給予其切實便利和優惠措施的一項制度。不同國家海關之間可以通過 AEO 互認，給予對方符合資質的企業相應的通關便利，有效降低企業港口、保險、物流等貿易成本，最終實現在全球的通關便利。

大陸明確規定「認證企業」就是大陸海關經認證的經營者（AEO），也就是企業符合大陸海關的要求，通過了海關的認證，即享受到海關給予的便利，包括享受企業優惠，適用較低查驗率，簡化單證手續，優先通關，先行驗放，匯總徵稅，設立協調員，國際互認等等措施，從而減少通關時間和成本，提高通關效率，為企業贏得更多商機和發展機遇。

### 台商應該如何因應

AEO 認證就是大陸「通關一體化」打通的最關鍵的一個節點，也是促進國際合作與貿易便利化中最重要的一環，台商企業應加強內部關務風險防控體制，以爭取能夠獲得較高等級的認證，從而真實地享受到大陸及國際更便利的通關監管措施。🌐